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4日以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由HONGBO YAO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HONGBO YAO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经逐项审议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2.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吴战箴；委员：姚宏远、朱燕建。

2.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王震国；委员：朱燕建、HONGBO YAO。

2.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朱燕建；委员：王震国、HONGBO YAO。

2.4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HONGBO YAO；委员：吴战箴、王震国。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逐项审议，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聘任以下高级管理人员：

3.1、聘任 HONGBO YAO 为总经理；

3.2、聘任姚宏远为副总经理；

3.3、聘任陈焕新为副总经理；

3.4、聘任张小康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5、聘任姜宁为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三沙公路 13 号； 电话：020-3491 9808；

传真：020-8490 1370； 邮箱：zqb@hivi.com。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9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

（一）陈焕新个人简历

陈焕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3年至1986年任福建省121地质队工程师；1986年至1997年任福建省龙岩市矿产资源管理办公室工程师；1997年加入惠威；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焕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0.24%的股份，其妹妹HUIFANG CHEN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3.54%的股份，其妹妹配偶HONGBO YAO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62.78%的股份，二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焕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陈焕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张小康个人简历

张小康：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1999年7月至2004年7月任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04年7月至2010年9月任广东省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1年12月加入惠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小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张小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姜宁个人简历

姜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

2008年6月至2010年1月任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财务；2010年1月至2013年1月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员；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姜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姜宁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